

共青团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委员会文件

信工团字〔2024〕30号

关于做好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2024-2025 学年第一学期团费收缴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分团委：

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我院团费的收缴、使用和管理工作，根据《共青团中央关于印发〈关于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费收缴、使用和管理的规定〉的通知》（中青发〔2016〕13 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我院实际，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缴费流程

1. 缴费金额：每名团员每月 0.2 元，本次团费交纳期为 2024 年 9 月-2025 年 2 月，共 6 个月，共计每人 1.2 元；

注：保留团籍的共产党员，从取得预备党员资格起，应交纳党费，可不交纳团费，自愿交纳团费者不限。

2. 填写表单：各二级学院组织收集团支部团费收缴清单，并于 11 月 29 日 18:30 前将《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2024-2025 学年第一学期团费收缴清单》（见附件 1），《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2024-2025 学年第一学期困难团员、学生党员（含预备党员）免缴团费人员登记表》（见附件 2）以分院为单位汇总好，发送给经济学院邮箱（jjyyxtzz@163.com），经济学院以此为依据进行团费收缴。

3. 确认缴费：各分院自行开展团费收缴工作，将分院团费于 12 月 4 日 8:30-18:00 期间转账至经济学院指定支付宝账号（李馨熠-13018989283），转账时务必分批次转账，做到一分院一级一转，备注年级分院名称、缴费人数、实

缴团费总额（例如：22 级经济学院-210 人-252 元）。

4. 盖章注册：各团支部缴纳团费后，于 12 月 8 日前，由各团支书在智慧团建平台内完成团籍电子注册，并由二级分院分团委负责收集团员证加盖注册章。院团委将于 12 月 9 日-12 月 13 日期间对分院的注册情况进行抽查。

二、团费收缴注意事项

1. 对于缴纳团费确有困难的团员，经团支部研究，报学院团委批准后，可以少交或免交团费（见附件 2）。

2. 受留团查看处分的团员，在查看期间仍应按团章规定交纳团费。

3. 保留团籍的共产党员从取得预备党员资格起，应交纳党费，可不交纳团费，自愿交纳团费者不限。

4. 被开除团籍的团员，在恢复团籍后，在开除团籍处分期间的团费可以不必补缴，如本人自愿补缴，团支部也可接收。

5. 对不按规定缴纳团费的团员，团组织可以进行批评教育。无正当理由连续 6 个月不缴纳团费的，按自行脱团处理。

6. 毕业生团员须缴齐团费后，方可办理毕业生团组织关系转出手续，因此务必认真对待。毕业班团支书在收缴团费时，要根据团支部信息再次清点核对无误方可上交。

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俞霖楠（教师）：0571-58619857

袁琪儿（学生）：15824485770

电子邮箱：qingma@hzjee.edu.cn

附件：1.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2024-2025 学年第一学期团费收缴清单

2.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2024-2025 学年第一学期困难团员、学生党员（含预备党员）免缴团费人员登记表

共青团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委员会

2024年11月19日



附件 1

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
2024-2025 学年第一学期团费收缴清单

填报人： 联系方式： 团员人数： 总金额：

序号	所属学院	团支部名称	团员姓名	学号	辅导员	缴纳金额	备注
例	机械工程学院	19 级自动化（专 升本）二班	张三	199000 000	李三	1.2	

注：团支部名称以智慧团建里的为准，团费收缴清单由各班级团支书填写，以团支部名称命名，交由二级学院分团委汇总统一并于 11 月 29 日 18：30 前发送至经济学院学生会
邮箱：jjyyxtzz@163.com

附件 2

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2024-2025 学年第一学期困难团员、学生党员 (含预备党员)免缴团费人员登记表

填报人：

联系方式:

免缴总人数:

[illegible]